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公开单位：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

(第27批 2024年6月16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X3YN202406040067	昆明市西山 区西福路双 龙花园小区 西侧约70亩 良田被圈为 工地已有5 年，夜间填 埋生活垃 圾，白天覆 土掩盖，周 围恶臭熏 天，景观水 池出现污水 。	西山区	生态	2024年6月6日，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组织霞山区自然资源局、西山区福海街道办事处、西山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和昆明金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进行了现场核实。情况如下： 举报问题位于昆明市西山区，按行业类型属于垃圾处理；按污染类型属于土壤水；按区域分布属于城市；按利益关系属于群众身边问题；按群众身边，属于散乱污；按照分类办理要求，属于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1. 投诉人反映的“昆明市西山区西福路双龙花园小区西侧约70亩良田被圈为工地已有5年”问题。 该地块位于西山区福海街道办事处，面积为45.55亩，经套合自然资源变更调查地类数据，全部为建设用地，无耕地，其中：新增建设用地27.06亩，已取得《关于昆明市经国务院批准城市建设用地滇池草海北部综合治理工程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的批复》（云国土资复〔2009〕057号），存量用地18.49亩，已完成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收回注销工作，因此“70亩良田”问题不属实。该地块编号为A10，作为西山区草海片区五号地块KCXS2017-24-A-1、3、4、5、6、7号等多个地块的公共基础设施实物移交地块，根据上一轮中央环保督察要求，昆明市环滇池周边临湖区域控规多次修改，因此该地块自拆迁完成后未能完成土地供应，无法实施建设，2024年2月，该地块控规已公示完毕，现行规划用途为A33-中小学用地，拟按照划拨供应的方式供应给西山区教育体育局，并由昆明金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完成学校建设后移交至西山区教育体育局使用，地块按照待建工地管理要求，对周边设置围挡，因此被圈为工地。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2. 投诉人反映的“昆明市西山区西福路双龙花园小区夜间填埋生活垃圾，白天覆土掩盖，周围恶臭熏天”问题。 经现场核查，西福路双龙桥花苑小区西侧现场堆放有生活垃圾桶用于存放业主日常生活产生的垃圾，垃圾桶堆放于地块内临近道路位置，属金地云海1号小区业主日常垃圾的临时收集点，清运的责任主体是昆明金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属金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设置，未发现夜间清运的行为，未发现现场填埋生活垃圾和覆土等行为，核查时生活垃圾桶有轻微气味，未发现周围恶臭熏天情况；场地中央堆放有建筑垃圾，来源于金地云海1号小区业主装修房屋产生，无扬尘情况，因未对建筑垃圾进行有效遮盖，对周边环境美化有一定影响。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3. 投诉人反映的“昆明市西山区西福路双龙花园小区，景观水池出现污水”问题。 该地块现场和双龙桥花苑小区内无景观水池，不存在景观水池出现污水的问题。经查，该问题不属实。 经核实，存在以下问题：该地块设有围挡，场地中央堆放有建筑垃圾，因未对建筑垃圾进行有效遮盖，对周边环境美化有一定影响；生活垃圾管理不够规范，存在轻微气味，环卫清运频率不高，对周边环境有一定影响。	部分属实	督促昆明金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按时完成建筑垃圾清运工作，职能部门加强对该地块的日常巡查，做好监督管理，确保长效机制有效落实，防止问题反复、反弹。	6月10日，金地物业管理已经调配人员和垃圾清运车辆进场，开始清运建筑垃圾；金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对生活垃圾收集点整改清扫，保持周边环境整洁卫生。目前垃圾收集点已清扫干净。	否	无